## 釋 義

於本文件內,除文義另有所指外,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。若干技術詞彙於本 文件「技術詞彙」一節闡釋。

「會計師報告」 指 申報會計師的報告,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組織章程細則」或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有條件採納及自 「細則」 [編纂]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,經不時修訂、補充 或以其他方式修改,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

「聯繫人」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

「澳洲」 指 澳洲聯邦

「Baker Tilly」 指 Baker Tilly TFW LLP,本公司所委聘會計及商業諮詢

公司以及税務顧問,以審閱印尼總牌照協議

「董事會」 指 董事會

「翹邁」 指 翹邁有限公司,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英

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,由Tay先生及黃

先生各自擁有50%權益

「汶萊」 指 汶萊達魯薩蘭國

「營業日」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門進行業務的任何日子(星期

六、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)

「英屬處女群島」 指 英屬處女群島

「資本化發行」
指 股份溢價賬若干進賬款項撥充資本時配發及發行股

份,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「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— 4.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九年

九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」一節

## 釋 義

「中央結算系統」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操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指 「中央結算系統結算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分參與 指 參與者| 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「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分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參與者| 「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分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 指 戶口持有人| 人士,可為個人、聯名人士或公司 「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」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、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 指 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「主席」 董事會主席Tav先生 指 [編纂] [編纂] 指 醒 駿 有 限 公 司 , 於 二 零 一 七 年 十 一 月 二 十 二 日 在 英 「醒験 | 指 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 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「緊密聯繫人」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「公司法」或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(一九六一年第三冊, 指 經綜合及修訂),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 「開曼群島公司法」 改 [編纂] [編纂] 指 「公司條例」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,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 其他方式修改 「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條例,經不 指 條例| 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
## 釋 義

快餐帝國控股有限公司,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根 「本公司」或「我們」 指 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, 並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登 記為非香港公司 「關連人士」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指 「關連交易」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「控股股東」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,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 公司而言,指Tay先生、黄先生及翹邁,彼等為一組 控股股東 Tay先生與黃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 「控股股東確認書 指 十一日的確認書 [Convers Trust] 指 Convers Trust Company (Cayman) Limited 「核心關連人士」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「中央公積金」 指 新加坡中央公積金,為全面社會保障制度,為新加 坡在職公民及永久居民預留儲蓄以供退休之用 「彌償契據|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(為其本身及作為各附屬公司的 受託人)為受益人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 二十三日的彌償契據,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「法 定及一般資料一其他資料一14.税項及其他彌償保 證 | 一節 「董事」 指 本公司董事 位於婆羅洲的馬來西亞領土,亦稱為沙巴、砂拉越 「東馬」 指

「埃及」 指 埃及阿拉伯共和國

及納閩

## 釋 義

「極端情況」 指 極端情況,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政府所公佈超強颱風 造成公共交通服務嚴重中斷、大面積水浸、大型山 泥傾瀉或大規模停電 Frost & Sullivan 指 Frost & Sullivan Limited, 國際市場研究顧問,並為獨 立第三方 「Frost & Sullivan報告 | Frost & Sullivan 受委託編撰的馬來西亞、新加坡及印 指 尼快餐行業市場概覽及競爭分析報告,其內容於本 文件「行業概覽|一節引述 「二零一七財政年度」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」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「二零一九財政年度」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「本集團」或「我們」 本公司及其於相關時間的附屬公司,倘文義指本公 指 司成為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任何時間, 則為該等附屬公司及由該等附屬公司或(視情況而定) 我們的前身公司所從事的業務,而「我們」亦應據此 詮釋 「港元」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「香港結算」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「香港結算代理人」 指 香港中央結算(代理人)有限公司,為香港結算的全 資附屬公司 「香港」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[編纂] 指 [編纂] 「印尼盧比| 印尼法定貨幣印尼盧比 指

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」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

## 釋 義

「獨立第三方」 指 獨立於本公司、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、行政總裁

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且與上述人士概

無關連(定義見上市規則)的第三方

「印尼」 指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

「印尼法律顧問」 指 本公司有關印尼法律的法律顧問Tuah & Suparto

「Interactive media AD」 指 Interactive media AD,最初由Tay先生於一九九九年

十二月二十日註冊的獨資經營公司,其後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由STSS Company向Tay先生及一名獨立第三方(彼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加入該獨資經營公司)收購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取消註

冊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最後實際可行日期」 指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一日,即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

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上市委員會」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上市規則」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,經不時修

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
「主板」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(不包括期權市場),獨

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

[馬來西亞| 指 馬來西亞聯邦,包括西馬及東馬

## 釋 義

「馬來西亞法律顧問」 指 本公司有關馬來西亞法律的法律顧問David Lai & Tan

「馬來西亞令吉」或「馬幣」 指 馬來西亞法定貨幣馬來西亞令吉
或「令吉」

「馬來西亞税務代理」 指 OKL & Partners PLT,特許會計師及税務諮詢公司, 以及本公司的馬來西亞税務代理

「組織章程大綱」或「大綱」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有條件採納及於 [編纂]生效的組織章程大綱(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 其他方式修改),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「本公司 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」一節

「Tay 先生」 指 主席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Daniel Tay Kok Siong 先生

「黃先生」 指 行政總裁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黃志達先生

「北加州」 指 包括美國加州最北面48個縣,由加州北面邊界至南面覆蓋蒙特瑞縣、金斯縣、圖萊里縣及因約縣

[新台幣] 指 台灣法定貨幣新台幣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,即(i) STSS Company、(ii) 士林(HM)、(iii) Umami、(iv) STSS Resources、(v) 士林(313)、(vi) STSS Integrated、(vii) 士林(JP)、(viii) 士林(TM)、(ix) 士林(HF)、(x) 士林(NP)、(xi) STSS IP、(xii) STSS Concepts;及(xiii) STSS Resources (M)

## 釋 義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中國」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,僅就本文件而言,不包括香港、

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## 釋 義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S規例」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

「重組」 指 重組本集團旗下各公司,詳情載於本文件「歷史、

重組及集團架構」一節

「證監會」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

「證券及期貨條例」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,經不時修訂、補

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
「股份」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名義值或面值0.01港元的普通股

「股東」 指 股份持有人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購股權計劃」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有條件採納的購

股權計劃,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「法定及一般資

料一購股權計劃」一節

「士林(313)」 指 Shihlin Taiwan Street Snacks (313) Pte. Ltd.,於二零零

五年十二月一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

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
# 釋 義

「士林(HF)」	指	Shihlin Taiwan Street Snacks (HF) Pte. Ltd.,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士林(HM)」	指	Shihlin Taiwan Street Snacks (HM) Pte. Ltd.,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一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士林(JP)」	指	Shihlin Taiwan Street Snacks (JP) Pte. Ltd.,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士林(NP)」	指	Shihlin Taiwan Street Snacks (NP) Pte. Ltd.,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士林(TM)」	指	Shihlin Taiwan Street Snacks (TM) Pte. Ltd.,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新加坡」	指	新加坡共和國
「新加坡法律顧問」	指	本公司有關新加坡法律的法律顧問Bird & Bird ATMD LLP
「新加坡税務顧問」	指	WSC Partnership,新加坡特許會計師事務所,以及本公司的新加坡税務顧問
「獨家保薦人」	指	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,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證監會發牌可進行第6類(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)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,為[編纂]的獨家保薦人
「平方呎」	指	平方呎
[編纂]	指	[編纂]
[編纂]	指	[編纂]
「聯交所」	指	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
# 釋 義

「STSS (1U)」	指	STSS (1U) Sdn. Bhd,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,由Tay先生及黃先生擁有50%及50%權益,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正進行取消註冊程序
「STSS Company」	指	The STSS Company Pte. Ltd.,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四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STSS Concepts」	指	STSS Concepts Sdn. Bhd.,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STSS Integrated」	指	STSS Integrated Pte. Ltd.,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STSS IP」	指	STSS IP Pte. Ltd.,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STSS Resources」	指	STSS Resources Pte. Ltd.,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STSS Resources (M)」	指	STSS Resources Sdn. Bhd.,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「附屬公司」	指	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
「主要股東」	指	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
「坡元」	指	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
「收購守則」	指	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、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,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「往績期」	指	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期間
「Umami」	指	Umami Concepts Pte. Ltd.,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八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,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
[編纂]	指	[編纂]

## 釋 義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美國」 指 美利堅合眾國

「美國法律顧問」 指 本公司有關美國法律的法律顧問Nixon Peabody LLP

「美元」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

[西馬] 指 位處馬來半島及周邊島嶼的馬來西亞西部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[編纂] 指 [編纂]

「%」 指 百分比

除另有指明者外,本文件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。

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湊至整數。任何列表所示總計與個別數額 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因湊整所致。因此,若干列表所示總計數字未必為其前列數字 的算術總和。

本文件所載若干不同貨幣的金額乃按特定匯率兑換/換算。概不表示此等金額可以或已經按有關匯率或任何匯率兑換。

於本文件內,英文名稱與其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,概以英文名稱為準。